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宝发改新能源发〔2022〕428号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转发省发改委《关于梳理“十三五”存量 可再生能源项目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区发改局，高新区经发局：

为推动我市可再生能源发电行业健康有序发展，掌握我市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信息，废止一批核准（备案）后不能按时间节点开工建设的项目。现将省发改委《关于梳理“十三五”存量可再生能源项目的通知》（陕发改能新能源〔2022〕1350号）文件转发你们，请大家认真领会文件精神，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逐个排查相关项目，认真摸清建设底数，为后续项目腾出发展空间。上述项目梳理完成后，我委将对废止的项目和继续建设的项目名单进行公示。请各县区，高新区于8月1日前按照附件信息表格式，将废止与继续建设上报我委。

联系人：常雅婷

联系电话：0917-3260342

邮 箱：bjfgwxny@163.com

附件：关于梳理“十三五”存量可再生能源项目的通知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7月27日

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7月27日印发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陕发改能新能源〔2022〕1350号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梳理“十三五”存量可再生 能源项目的通知

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、铜川市能源局、韩城市发展改革委、杨凌示范区发展改革局，神木市、府谷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：

为掌握全省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信息，废止一批核准（备案）后不能按时间节点开工建设的项目，推动全省可再生能源发电行业健康有序发展，现就梳理全省“十三五”以来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信息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梳理范围

（一）集中式风电项目：2018年及以前省级核准的集中式风

电项目。

(二) 国家补贴竞价项目：2019-2020 年国家补贴竞价项目中的集中式光伏项目。

(三) 平价上网项目：2019-2020 年省级确定的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。

分散式风电项目请严格按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“十三五”分散式风电项目管理的通知》(陕发能新能源〔2022〕769 号)文件精神执行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(一) 本次梳理废止的项目包括：一是纳入国家或我省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规模后，未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核准(备案)的项目；二是核准(备案)文件过期或核准文件延期自动失效的项目；三是核准(备案)后未在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项目；四是已形象开工，但开工相关手续不齐全、不规范的项目；五是无法落实项目建设条件，确实不能按相关时限要求建成投运的项目；六是其他类型不具备建成投运可能性的项目。

(二) 继续建设的项目包括：一是项目纳入国家或我省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规模，相关开工手续合法、规范、齐全(由市级发展改革委核实，提供相关佐证材料)，在核准(备案)有效期内开工，可认定为继续建设存量项目。二是 2020 年平价风电光伏发电项目，如因汇集站、土地调规等原因建设进度滞后的，可认定为继续建设存量项目。

(三) 合规项目开工手续包括：自然资源、住建、规划、生

态环境、林业、矿业压覆、电网等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具备开工建设条件的手续。风电项目开工标志为第一台风机基础浇筑完成，光伏发电项目开工标志为 10% 的支架基础施工完成。

(四) 请各市(县、区)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逐个项目排查，摸清建设底数，为后续项目腾出发展空间。上述项目梳理完成后，各市(县、区)对废止的项目和继续建设的项目名单经公示 5 个工作日后，于 8 月 10 日前按照附件 1 和附件 2 格式报送我委。

联系人：张堃 电话：029-63913144 18066967008

- 附件：1. 陕西省废止的风电、光伏发电项目统计表
2. 陕西省继续建设的可再生能源项目统计表



附件 1

陕西省废止的风电、光伏发电项目统计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规模 (万千瓦)	建设地点 (市、县)	项目业主	项目 类型	核准(备 案)文号	核准(备 案)时间	废止原因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...								
...								

注:

- 1.项目类型填写 20XX 年度集中式风电项目、国家补贴竞价项目、平价项目。
- 2.核准(备案)时间具体到日。

附件 2

陕西省继续建设的可再生能源项目统计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建设规模 (万千瓦)	建设地点 (市、县)	项目 业主	核准文号	核准时间	建设进展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...								
...								

注:

- 1.项目类型填写 20XX 年度集中式风电项目、国家补贴竞价项目、平价项目。
- 2.核准(备案)时间具体到日。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7月25日印发

